(上接A35版)

“(一)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有效报价是指网下投资者申报的不低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且未作为最高报价部分被剔除,同时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要求的投资者报价。据此,报价不低于发行价格8.80元/股的31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644个配售对象为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对应的有效申购数量总和为2,184,380万股,对应的有效申购倍数为574.84倍。

本次初步询价中,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52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8.80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91,20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未入围”部分。

(五)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27医药制造业。截止2019年10月11日(T-3日),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2.97倍。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18年扣非前EPS(元/股)	2018年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600201.SH	生物股份	18.85	0.6445	0.6259	29.25	30.12
600195.SH	中牧股份	14.42	0.6907	0.6791	20.88	21.23
002100.SZ	天康生物	9.98	0.3256	0.3013	30.65	33.12
603718.SH	海利生物	12.49	0.0331	0.0132	377.34	946.21
603566.SH	普莱柯	19.23	0.4189	0.2696	45.91	71.33
300119.SZ	瑞普生物	13.09	0.2941	0.2485	44.51	52.68
市盈率均值(倍)					91.42	192.45

本次发行价格8.8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摊薄后市盈率为41.16倍, 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海利生物、普莱柯和瑞普生物的扣非前静态市盈率377.34倍、45.91倍和44.51倍,高于可比公司生物股份、中牧股份和天康生物的扣非前静态市盈率29.25倍、20.88倍和30.65倍。尽管总体上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 但仍旧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规模和发行结构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5,000万股, 发行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2.2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40,970万股。

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战略配售投资者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3,800万股, 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发行数量为9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初步询价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8.80元/股。

(四)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4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为3,958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40,042万元。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19年10月16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19年10月16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在50倍以上但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限售期股票数量的80%;

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19年10月17日(T+1日)在《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19年10月21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 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单位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国信证券投资者平台在线签署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 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战略配售部分,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承销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八)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九)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19年10月8日(周二)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5日 2019年10月9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4日 2019年10月10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网下路演
T-3日 2019年10月11日(周五)	初步询价日(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初步询价截止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T-2日 2019年10月14日(周一)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战略投资者确定最终获配数量和比例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19年10月15日(周二)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19年10月16日(周三)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19年10月17日(周四)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19年10月18日(周五)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截止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网下配售投资者配号
T+3日 2019年10月21日(周一)	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19年10月22日(周二)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注:①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②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③如因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申购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三、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仅为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另类投资子公司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8.80元/股,对应本次公开发行的总规模为44,000万元。根据《业务指引》“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的, 跟投比例为5%, 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本次发行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比例为5%,即250万股,与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相同。

战略配售投资者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具体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认购的股票数量(万股)	认购的资金(万元)	限售期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250	2,200.00	24个月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和聘请的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已对战略投资者的选取标准、配售资格及是否存在《业务指引》第九条规定的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并要求发行人就核查事项出具承诺函。详见2019年10月15日(T-1日)披露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专项核查意见》和《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关于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法律意见书》。

四、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认,本次发行中提交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310家,提交有效报价的的配售对象数量为3,644个,对应的有效申购数量总和为2,184,380万股,对应的有效申购倍数为574.84倍。

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其对应的有效申购数量。提供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名单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有效报价”的部分。在本次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 未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二)网下申购

1、本次网下申购时间为2019年10月16日(T日)9:30-15:00。在参与网下申购时, 网下投资者必须在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为其管理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申购记录中申购价格为确定的发行价格8.80元/股,申购数量须为初步询价时的有效拟申购数量,且不超过网下申购数量上限。

2、网下投资者为其管理的参与申购的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网下申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申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申购记录为准。

3、在网下申购阶段,网下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获配后在2019年10月18日(T+2日)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4、网下投资者的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发行。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再参与网上发行的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投资者须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5、配售对象在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银行收付款账户/账号等)以在证券业协会注册信息为准,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证券业协会注册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网下投资者自负。

(三)网下初步配售股份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2019年10月8日(T-6日)刊登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了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 并将在2019年10月18日(T+2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披露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19年10月18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报价、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应缴纳总金额(包括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等信息,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初步询价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五)认购款项的缴付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2019年10月18日(T+2日)披露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19年10月18日(T+2日)16:00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2、应缴纳总金额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纳总金额=发行价格×初步配售数量×(1+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其中,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

3、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银行账户一致。

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每个配售对象只能选择其中之一进行划款。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各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及各结算银行联系方式详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表”栏目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其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 中的相关账户仅适用于QFII结算银行托管的QFII划付相关资金。

为保障资金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向与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银行收付款账户同一银行的网下认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在汇款凭证备注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88098,若不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认购无效。例如,配售对象股东账户为B123456789,则应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688098”,证券账号和股票代码中间不要加空格之类的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资金划出后可自行在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或向收款行及时查询资金到账情况。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于2019年10月22日(T+4日)在《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以下简称“《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上交所和证券业协会备案。

对未在2019年10月18日 (T+2日)16:00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配售对象, 其未到位资金对应的获配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若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大于其应缴纳总金额,2019年10月22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向网下投资者退还应退资金,应退资金=配售对象有效缴付总金额-配售对象应缴纳总金额。

6、网下投资者的全部缴款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六)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网下投资者2019年10月18日(T+2日)缴款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对网下获配投资者进行配号,通过摇号抽签确定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

确定原则如下:

1、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最终获配户数(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具体账户。本次摇号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 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获配单位获配一个编号,并于2019年10月21日(T+3日)进行摇号抽签,最终摇出号码的总数为获配户数的10%(向上取整计算)。

获配对象可于2019年10月18日 (T+2日) 当日21:30-22:00或2019年10月21日(T+3日)早上6:00后通过上交所的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查询其具体配号情况,或登录网下申购电子平台移动端查询。

3、未摇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获配股票将可以在上市首日进行交易、开展其他业务。

4、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19年10月22日(T+4日)刊登的《发行结果公告》中披露本次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上述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摇中的网下配售对象送达相应安排通知。

五、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时间为2019年10月16日 (T日)9:30-11:30,13:00-15:00。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申购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8.80元/股。网上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网上申购简称和代码

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简称为“申联申购”;申购代码为“787098”。

(四)网上发行对象

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并开通科创板投资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它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证券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2019年10月16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9年10月14日(T-2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10,000元以上(含10,000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网上申购。

网下投资者的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发行。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再参与网上发行的申购, 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投资者须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五)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2019年10月16日(T日)9:30-11:30,13:00-15:00将950万股“申联生物”股票输入其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六)网上申购规则

1、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以投资者为单位, 按其2019年10月14日(T-2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市值计算的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上述市值计算可同时用于2019年10月16日(T日)申购多只新股。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2、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 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 但最高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9,500股。如超过则该笔申购无效。

3、申购时间内,投资者按委托买入股票的方式,以发行价格8.80元/股填写委托单。一经申报,不得撤单。

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 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2019年10月14日(T-2日)日终为准。

4、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 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证券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5、投资者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并开通科创板投资账户。

2、市值计算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按其2019年10月14日(T-2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的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计算,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 应在网上申购日2019年10月16日(T日,含当日)前在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内(2019年10月16日(T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到申购者开户的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核查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 证券公司不得接受投资者全权委托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八)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即回拨后网上发行量),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即回拨后网上发行量),则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配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500股。

回拨后中签率=(网上最终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九)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 (即回拨后网上发行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确认

2019年10月16日(T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19年10月17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可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19年10月17日(T+1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9年10月17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2019年10月18日(T+2日)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4、确定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十)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19年10月18日(T+2日)公告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2019年10月18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 (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十一)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情况, 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认真核验,并在2019年10月21日(T+3日)15:00前如实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报,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给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截至2019年10月21日(T+3日)16:00结算参与人资金交收账户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资金交收,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无效认购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十二)网上发行的结算与登记

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登记工作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向发行人提供股东名册。

(十三)发行地点

全国与上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六、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请见2019年10月22日(T+4日)刊登的《发行结果公告》。

七、中止发行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3、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根据《发行承销办法》第三十六条和《实施办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中, 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上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八、余股包销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19年10月22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认购资金、网下和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 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九、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向股票配售对象收取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佣金费率为0.5%),不收取过户费、印花税等费用。

本次向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十一、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1、发行人: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聂东升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江川东路48号
联系人:吴本广
电话:021-61257979-8213
传真:021-61267296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国信证券投行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22940052;0755-22940062
传真:0755-82133303

发行人:申联生物医药 (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5日

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数量(万股)	申购时间	是否有效
1	深圳市明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明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明达12期私募投资基金	9.12	600	2019-10-11 13:17:49	高价剔除
2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汇安裕阳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6	600	2019-10-11 10:54:58	高价剔除
3	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陆家嘴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百年	8.95	600	2019-10-11 11:24:52	高价剔除
4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汇添富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3	600	2019-10-11 13:56:53	高价剔除
5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3	600	2019-10-11 13:56:53	高价剔除
6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行业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7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8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安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9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10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11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鼎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12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13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14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15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MSCI中国A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16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17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估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18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19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20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智慧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4:15:23	高价剔除
21	深圳展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展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展博多策略2号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1:58:46	高价剔除
22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23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24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普通保险产品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25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险分红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26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团险分红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2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28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29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收益组合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30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31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32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保资产安心增值投资产品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33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34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35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36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37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8.92	600	2019-10-11 11:23:40	高价剔除
38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千金173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8.92	600	2019-10-11 11:18:19	高价剔除
39	九坤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华量九坤增强3号私募基金	8.92	600	2019-10-11 11:12:54	高价剔除